

证券代码：000059

证券简称：华锦股份

公告编号：2026-015

北方华锦化学工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25 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1. 股东会届次：2025 年度股东会

2. 股东会的召集人：董事会

3. 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4. 会议时间：

(1) 现场会议时间：2026 年 05 月 15 日 14:30

(2) 网络投票时间：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 2026 年 05 月 15 日 9:15-9:25, 9:30-11:30, 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 2026 年 05 月 15 日 9:15 至 15:00 的任意时间。

5. 会议的召开方式：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

6. 会议的股权登记日：2026 年 05 月 08 日

7. 出席对象：

(1) 截至 2026 年 5 月 8 日（本次会议股权登记日）下午 15:00 时收市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会，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

(2) 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

(3) 公司聘请的律师。

8. 会议地点：辽宁华锦商务酒店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1. 本次股东会提案编码表

提案 编码	提案名称	提案类型	备注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
1.00	2025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非累积投票提案	√
2.00	2025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
3.00	2026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报告	非累积投票提案	√
4.00	2025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非累积投票提案	√
5.00	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及绩效考核管理办法	非累积投票提案	√
6.00	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
7.00	董事会关于 2025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管理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非累积投票提案	√

2. 公司独立董事将在本次年度股东会上进行述职。

3. 上述议案已经公司第八届第十五次董事会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6 年 4 月 23 日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披露的相关公告。

4. 上述议案逐项表决，公司将中小股东进行单独计票。

三、会议登记等事项

1. 登记方式：

(1) 法人股东：法定代表人出席的，应持营业执照复印件、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及有效身份证件进行登记；其他自然人代表法人股东出席的，应持营业执照复印件、法定代表人签署的授权委托书和出席者的有效身份证件进行登记。

(2) 自然人股东：本人出席的，应持深圳证券账户卡、本人有效身份证件进行登记；委托代理人出席的，应持深圳证券账户卡、自然人股东有效身份证件复印件、授权委托书和代理人有效身份证件进行登记。

(3) 股东可以到公司现场登记，也可以信函或传真方式进行登记，公司不接受电话登记。以信函或传真方式进行登记的股东，请在参会时携带相关证件、授权委托书等原件。（授权委托书见附件 2）

2. 现场会议登记地点：辽宁省盘锦市双台子区辽宁华锦商务酒店会议室。

3. 现场会议登记时间：2026 年 5 月 15 日 13：30-14：30。信函或传真方式进行登记须在 2026 年 5 月 14 日 16：30 前送达或传真至公司。

4. 出席会议股东的食宿费及交通费自理

5. 会议联系方式：

联系人：张廷豪

联系电话：0427-5855742

传真：0427-5856199

四、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本次股东会上，公司将向股东提供网络平台，股东可以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投票，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见附件 1。

五、备查文件

第八届第十五次董事会决议。

特此公告。

北方华锦化学工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 年 04 月 22 日

附件 1

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一、网络投票的程序

1. 普通股的投票代码与投票简称：投票代码为“360059”，投票简称为“华锦投票”。

2. 填报表决意见或选举票数。

对于非累积投票提案，填报表决意见：同意、反对、弃权。

3. 股东对总议案进行投票，视为对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其他所有提案表达相同意见。

股东对总议案与具体提案重复投票时，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如股东先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再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则以已投票表决的具体提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其他未表决的提案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如先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再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则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

二、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1. 投票时间：2026 年 05 月 15 日的交易时间，即 9:15—9:25，9:30—11:30 和 13:00—15:00。

2. 股东可以登录证券公司交易客户端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三、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程序

1. 互联网投票系统开始投票的时间为 2026 年 05 月 15 日，9:15—15:00。

2. 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会网络投票实施细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业务股东身份认证操作说明》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具体的身份认证流程可登录互联网投票系统 <https://wltp.cninfo.com.cn> 规则指引栏目查阅。

3. 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 <https://wltp.cninfo.com.cn> 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附件 2

北方华锦化学工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度股东会授权委托书

兹委托_____先生（女士）代表本人（或本单位）出席北方华锦化学工业股份有限公司于 2026 年 05 月 15 日召开的 2025 年度股东会，并代表本人（或本单位）按以下方式行使表决权：

本次股东会提案表决意见表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同意	反对	弃权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			
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	2025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			
2.00	2025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			
3.00	2026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报告	√			
4.00	2025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			
5.00	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及绩效考核管理办法	√			
6.00	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			
7.00	董事会关于 2025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管理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			

委托人名称（盖章）：

委托人身份证号码（社会信用代码）：

（委托人为法人股东，应加盖法人单位印章。）

委托人股东账号：

持股数量：

受托人：

受托人身份证号码：

签发日期：

委托有效期：